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3年部门 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3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安排情况
- 三、支出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 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协调落实就业创业、优抚帮扶、权益保障、数据信息采集等有关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和职业教育、技能培训；

2、协助做好本级辖区内单位退役军人组织关系、行政关系、供给关系转接和档案移交，退役军人党员摸排登记等工作，协助基层党组织做好党员教育管理服务工作；

3、协助做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来访接待、来信办理、网上信访和电话信访，上级领导、部门交办信访事项，落实信访事项首办责任，依法及时就地化解矛盾问题，开展心理疏导、法律服务等工作；

4、搭建政策咨询、沟通联席、学习交流等活动场所，多渠道筹措资金，针对性，常态化开展精准帮扶援助、化解矛盾和思想稳定工作，把党和政府的关怀温暖传递给每一个退役军人；

5、全面摸清、动态掌握、及时报告有关政策落实、工作开展以及辖区内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思想状况、家庭生活情况；

6、当好退役军人的服务员、宣传员、信息员、联络员，就近听取诉求，突出面对面、个性化、一对一服务，主动登门入户宣讲政策、解决问题、送立功喜报、悬挂光荣牌；

7、结合“八一”、春节等节日以及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出现重大变故等情况，及时开展走访慰问；

8、完成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交办的其他事务性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部门预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预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编制人数 11 人，其中：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11 人。实有人数 1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 2 人、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8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3年部门

预算表

附表4-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5.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13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8.4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1.1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5.77	本年支出合计	235.77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35.77	支 出 总 计	235.77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附表4-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35.77	235.77	235.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2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35.77	235.77	235.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2002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35.77	235.77	235.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附表4-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35.77	223.77	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13	194.13	1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8	11.8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8	11.88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94.25	182.25	12.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0	0.00	12.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82.25	182.2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7	8.4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7	8.4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3	6.8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4	1.6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16	21.1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16	21.1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26	19.26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90	1.90	0.00			

附表4-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35.77	一、本年支出	235.77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5.77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公共安全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科学技术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13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卫生健康支出	8.47
		(八) 节能环保支出	
		(九) 城乡社区支出	
		(十) 农林水支出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 金融支出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21.16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35.77	支 出 总 计	235.7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5.77	223.77	201.38	22.38	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13	194.13	171.75	22.38	1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8	11.88	11.88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8	11.88	11.88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94.25	182.25	159.87	22.38	12.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0	0.00	0.00	0.00	12.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82.25	182.25	159.87	22.3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7	8.47	8.47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7	8.47	8.47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3	6.83	6.83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4	1.64	1.64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16	21.16	21.16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16	21.16	21.16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26	19.26	19.26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90	1.90	1.9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3.77	201.38	22.3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1.38	201.3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0.31	40.3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22	14.22	0.00
30103	奖金	82.73	82.73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4.03	24.03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88	11.8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3	6.83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4	1.6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8	0.48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26	19.26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8	0.00	22.38
30201	办公费	0.99	0.00	0.99
30202	印刷费	0.10	0.00	0.10
30205	水费	0.27	0.00	0.27
30206	电费	2.43	0.00	2.43
30207	邮电费	0.90	0.00	0.9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6	0.00	0.36
30211	差旅费	4.50	0.00	4.50
30213	维修(护)费	0.45	0.00	0.45
30215	会议费	0.90	0.00	0.90
30216	培训费	0.91	0.00	0.91
30228	工会经费	1.21	0.00	1.21
30229	福利费	1.51	0.00	1.5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	0.00	3.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6	0.00	1.5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	0.00	2.70

附表4-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60	0.00	3.60	0.00	3.60	0.00

附表4-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3年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说明:本单位当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附表4-9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2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2002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4230527000000120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业务工作经费2023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填报人	黄勇	联系电话	13628654555			
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总体收支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1年	2022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35.77	100%	166.15	200.85
		其他资金				
		合计	235.77	100%	166.15	200.85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223.77	94.91%	151.15	185.85
		项目支出	12.00	5.09%	15.00	15.00
合计		235.77	100%	166.15	200.85	
部门职能概述	<p>开展退役军人政策宣传、咨询。协助做好退役军人行政关系、组织关系、供给关系转接和档案移交，协助组织部门加强退役军人党建工作，推动退役军人流动党员纳入党的基层组织，配合组织部门做好教育管理。协助做好退役军人来信来访和网上信访工作，协助做好接待办理、心理疏导、权益咨询、政策解答、法律服务以及涉退役军人舆情的收集、引导等工作。协助做好军属、烈属、伤病残军人等退役军人服务等事务性工作。</p> <p>协助开展全区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数据信息采集、资料管理、更新维护、汇总分析等工作，指导各街道做好数据信息采集、甄别、录入、更新工作。负责提供就业创业服务和政策咨询，协助开展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承办招聘会、推介会、就业论坛等，搭建就业创业、困难退役军人军属帮扶援助平台。加强与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的沟通，每年适时开展全区困难企业军转干部沟通活动工作。指导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开展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它任务。</p>					
年度工作任务	<p>1. 加强服务体系建设，基层服务站星级全覆盖；2. 协助退役军人事务局做好退役军人各项服务保障工作。</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 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业务 工作经费			12.00	服务中心开展业务工作开 支		
年度目标：基层服务站星级全覆盖。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服务站 数量	338 个	341 个	341 个	
		质量指标	星级服务站 创建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星级服务站 创建时间			11 月底 前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服务水 平	达到预期目 的	达到预期 目的	达到预期 目的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退役军人满 意率	≥95%	≥95%	≥95%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业务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423052T000000139		
项目主管部门	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负责人	肖勇	联系电话	13006190506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3 年	终止年度			
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项目总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12.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2022 年度预算均为 15.00 万元，2023 年度预算比 2021、2022 年度预算减少 3.0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应休未休假报酬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6.50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0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复印纸	20 箱	0.44					
硒鼓	20 个	1.50					
办公家具	1 批	0.56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业务 工作经费	推进标准化建设，规范服务平台，优化服务运行，强化服务监督，做好服务保障，打造退役军人满意的平台。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合格率	100%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军人满意率	≥90%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合格率			100%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军人满意率			≥90%	行业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3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3年部门收支总预算235.77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收入安排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3年收入预算235.7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35.77万元，占100%。

三、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3年支出预算235.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3.77万元，占94.91%；项目支出12.00万元，占5.0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35.77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35.77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6.1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4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1.16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5.7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34.92 万元，降低 17.39%。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1.8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20 万元，增长 1.71%。其中：

1、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1.8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20 万元，增长 1.71%。主要原因是：随着职务调整、职务晋升、工资正常晋级晋档等，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94.2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28.82 万元，增长 17.42%。其中：

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2.0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12.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将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业务经费从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转移到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中列支。

2、事业运行（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82.2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31.82 万元，增长 21.15%。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职务晋升、正常晋级晋档及新进人员等。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8.4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1.61 万元，

增长 23.47%。其中：

1、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6.8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1.48 万元，增长 27.66%。主要原因是：随着职务调整、职务晋升、工资正常晋级晋档等，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及新进人员。

2、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6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13 万元，增长 8.61%。主要原因是：随着职务调整、职务晋升、工资正常晋级晋档等，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21.1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4.28 万元，增长 25.36%。其中：

1、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9.2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3.92 万元，增长 25.55%。主要原因是：随着职务调整、职务晋升、工资正常晋级晋档等，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增加及新进人员。

2、提租补贴（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9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36 万元，增长 23.38%。主要原因是：随着职务调整、职务晋升、工资正常晋级晋档等，工资标准提高及新进人员。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

支出 223.7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1.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22.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3.6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项目支出 12.00 万元。项目名称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业务工作经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金额 22.38 万元，其中：办公费 0.99 万元、印刷费 0.10 万元、水费 0.27 万元、电费 2.43 万元、邮电费 0.9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36 万元、差旅费 4.50 万元、维修（护）费 0.45 万元、会议费 0.90 万元、培训费 0.91 万元、工会经费 1.21 万元、福利费 1.5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5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 万元。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4.30 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4.30 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3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因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与退役军人事务局合署办公，服务中心固定资产列入退役军人事务局固定资产账。

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0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单价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3 年设置绩效目标项目 1 个，金额 12.00 万元，占项目预算金额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开展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工作的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区级财政安排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区级财政安排的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补助经费。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针对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支出。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二十、事业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